

证券代码：430320

证券简称：江扬环境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628号亚贸广场写字楼A座1902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跃军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需要，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5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与能力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。

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聘期已满，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江扬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